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5)

內幕消息 清盤呈請

本公告乃中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第 13.25(1)(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 (i) 本公司 2016 年 7 月 20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洛杉磯項目的建築合同；(ii) 本公司 2020 年 3 月 6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母公司擔保；(iii) 本公司 2020 年 9 月 25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更改建築合同及母公司擔保的狀況；(iv) 本公司 2020 年 10 月 16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仲裁裁決；(v) 本公司 2021 年 7 月 6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美國地區法院判決、執行命令及擱置傳票；(vi) 本公司 2021 年 8 月 25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其中包括)高等法院命令；(vii) 本公司 2021 年 9 月 13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就美國地區法院判決、仲裁裁決及高等法院命令訂立的寬限協議；(viii) 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10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向百慕達高等法院(「百慕達法院」)所提交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百慕達呈請」)；(ix) 本公司 2023 年 3 月 27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申請委任接管人；(x) 本公司 2023 年 7 月 12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根據香港法例第 32 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7(4)(a)條所(「清盤條例」)發出日期為 2023 年 7 月 10 日的法定要求償債書(「法定要求償債書」)；及(xi) 本公司 2023 年 8 月 3 日的公告，內容關於根據表根據 1981 年公司法第 162 條所發出日期為 2023 年 8 月 1 日的法定要求償債書(統稱「先前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2023 年 8 月 21 日，總承包商 Lendlease (US) Construction Inc.(「申訴人」)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高等法院」)提交針對本公司清盤的呈請(「呈請」)。本公司於 2023 年 8 月 25 日收到呈請。提交呈請的主要理據為本公司未能於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後的 3 週內支付金額 28,353,811.69 美元(為法定要求償債書內所述應付及結欠申訴人的款項總額連同利息)。呈請將於 2023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10 時在高等法院進行首次聆訊。

根據清盤條例第 182 條，自清盤開始後，除非法院另有命令，否則本公司的產權處置（包括據法權產）、任何本公司股份（「股份」）轉讓或本公司成員地位的變更，均屬無效。本公司提醒本公司股東（「股東」）和潛在投資者，股份存入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的操作或會因呈請而暫停，股份可能會因此出現受限制的風險。

根據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於 2016 年 12 月 28 日發佈的通函，該通函涉及在提交清盤呈請後轉讓上市發行人股份的事宜。考慮到在股份轉讓方面可能出現的限制和不確定性，對於通過香港中央結算進行股份轉讓的參與者（「參與者」），香港中央結算可能隨時毋須作出通知，行使其根據中央結算系統的一般規則暫時終止與股份相關的任何服務的權力，這可能包括暫停接受本公司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香港中央結算已接收但尚未重新登記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的本公司股票亦將退回予相關參與者，且香港中央結算將保留通過從其中央結算系統賬戶中相應地扣減本公司相關證券數量，以抵銷向該參與者提供的任何信用的權利。一般而言，該等措施將於呈請被撤銷、駁回或永久擱置或本公司已從相關法院取得必要的認可令當日起不再適用。

鑒於呈請對股份轉讓的影響，本公司正在就向高等法院作出適當寬免申請（包括但不限於撤銷呈請、抗辯呈請及尋求其駁回及/或認可令）尋求法律意見。

股東務請注意，概不保證百慕達法院及/或高等法院將會授出任何認可令。若法院並無授出認可令及百慕達呈請及/或高等法院呈請仍在待決中，則於清盤開始後所有股份轉讓應屬無效。

於本公告日期及自收到呈請後，本公司一直與申訴人進行協商，期望就呈請達成友好和解。本公司正在向其法律顧問尋求意見，以決定須就呈請所作出的後驟步驟及可能採取的行動，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將密切監察上述事宜的發展，並將適時再作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國升

香港，2023 年 8 月 25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劉國升先生（主席）

劉洪偉先生（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

趙英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紀鵬先生

嚴法善先生

盧華基先生